附件1：

象山县城南城市服务有限公司公开招聘编制外人员计划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岗位名称 | 招聘  人数 | 招聘对象和条件 | 工资待遇 | 备注 |
| 项目工程主管 | 1 | 1. 大专及以上学历，工程及机电相关专业； 2. 年龄在40周岁及以下(1984年12月31日以后出生)； 3. 具备强弱电、给排水、暖通、电梯等设备的专业技能，熟知商业物业配套设备、设施管理标准； 4. 持有高低压电工证等相关资格证书优先。 | 1.工资：5.4万/年  2.五险一金保障；  3.其他待遇。  以上待遇以签订的劳动合同为准。 |  |